

盐池县委统战部

中国共产党盐池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关于民主党派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

财政局：

根据《盐池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》（盐财发〔2024〕19 号）文件要求，对照绩效自评内容和方法，我局开展了 2023 年度民主党派工作经费绩效自评工作。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2023 年县财政局下达我部民主党派工作经费项目资金共一批，金额为 3 万元。用于完成民主党派人员培训以及下乡工作，促进各党派人员为我县经济建言献策，推动各党派之间交流、交融，提升各党派人员政治素养，促进我县和谐稳定等经费保障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1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民族宗教（统战、民族宗教业务专项费）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3 万元，支付资金 2.9950 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财务严格执行资金相关管理办法进行账务处理，使民主党派工作经费项目资金合理使用。

(二)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- (1) 数量指标。经费使用党派数量 3 个，已完成。
- (2) 质量指标。各党派工作完成率 100%。
- (3) 时效指标。项目完成时间为全年。
- (4) 成本指标。项目经费 2.9950 万元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- (1) 社会效益。促进各党派交往、交流、交融率。
- (2) 可持续影响。各党派和谐稳定保障率 100%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群众对民主党派工作满意度 95%以上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按照项目进度支付资金，资金支付率有待提高。下一步按照县财政局有关要求，项目进度进一步提升，按时支付资金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预算联系，作为以后年度项目立项和经费支持的重要依据。

按照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，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中共盐池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

2024 年 3 月 20 日